



2022 年度

预算代码：805006

单位名称：霸州市农村社会保险所

二〇二三年十月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霸州市农村社会保险所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 (一)贯彻执行中央和地方农村养老保险政策,并组织实施。
- (二)负责农村养老保险费用的筹集、支付养老金等日常工作
- (三)依法对农村养老保险基金进行管理、运营,并进行核算、平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2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霸州市农村社会保险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廊坊市霸州市农村社会保险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453.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450.5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453.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450.5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904.2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904.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1,904.23	总计	62	21,904.2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廊坊市霸州市农村社会保险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904.23	21,904.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53.65	19,453.6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管理事务	17.50	17.5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 机构	3.50	3.5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 管理事务支出	14.00	14.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 保险基金的补助	19,387.15	19,387.15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 民基本养老保 险基金的补助	19,387.15	19,387.15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 险费支出	49.00	49.00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 居民基本养老 保险费支出	49.00	49.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50.58	2,450.5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收入安排的 支出	2,450.58	2,450.58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 民支出	2,450.58	2,450.5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廊坊市霸州市农村社会保险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904.23	3.50	21,900.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53.65	3.50	19,450.1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7.50	3.50	14.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50	3.5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4.00		14.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9,387.15		19,387.15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9,387.15		19,387.15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49.00		49.00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9.00		49.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50.58		2,450.5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50.58		2,450.58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450.58		2,450.5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廊坊市霸州市农村社会保险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453.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450.5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40	19,453.65	19,453.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450.58		2,450.5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9,453.65	19,453.6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904.2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904.23	19,453.65	2,450.5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904.23	总计	64	21,904.23	19,453.65	2,450.5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廊坊市霸州市农村社会保险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453.65	3.50	19,450.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53.65	3.50	19,450.1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7.50	3.50	14.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50	3.5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4.00		14.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9,387.15		19,387.15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9,387.15		19,387.15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49.00		49.00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9.00		49.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廊坊市霸州市农村社会保险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2.7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0.1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4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0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3.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廊坊市霸州市农村社会保险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50.58	2,450.58		2,450.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50.58	2,450.58		2,450.5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50.58	2,450.58		2,450.58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450.58	2,450.58		2,450.5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廊坊市霸州市农村社会保险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廊坊市霸州市农村社会保险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8					0.0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1904.23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413.97 万元，增长 1.9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收入合计21904.2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1904.23万元，占100.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万元，占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支出合计21904.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0万元，占0.02%；项目支出21900.73万元，占99.98%；经营支出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1904.23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413.97 万元，增长 1.93%，主要是增加了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资金收入；本年支出 21904.23 万元，增加 413.97 万元，增长 1.93%，主要是增加了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资金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9453.65 万元，比上年减少 404.14 万元；主要是减少了城乡居民养老补助资金收入；本年支出 19453.65 万元，比上年减少 404.14 万元，降低 2.04%，主要是减少了城乡居民养老补助资金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450.58 万元，比上年增加 818.10 万元，增长 50.1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资金收入；本年支出 2450.58 万元，比上年增加 818.10 万元，增长 50.11%，主要是增加了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资金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1904.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84%，比年初预算减少 3318.3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减少了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资金收入；本年支出 21904.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84%，比年初预算减少 3318.3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减少了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资金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16%，比年初预算增加 31.11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16%，比年初预算增加 31.11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42.25%，比年初预算减少 3349.42 万元，主要是减少了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资金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42.25%，比年初预算减少 3349.42 万元，主要是减少了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资金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0%，与年初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0%，与年初预算持平。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1904.2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9453.65 万元，占 88.81%；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支出、人员支出、日常公用支出等；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2450.58 万元，11.19%，主要用于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50 万元，其中：

公用经费 3.50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经费 4.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8 万

元，支出决算为 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减少 0.08 万元，降低 100.00%，主要是厉行节约精神，缩减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1 年度决算无变化。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 0 减少 0.08 万元，降低 100.00%，主要是厉行节约精神，缩减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度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数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厉行节约，缩减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数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厉行节约，缩减三公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与预算数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厉行节约，缩减三公经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8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8 万元，降低 100.00%，主要是厉行节约，缩减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度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减少 1 辆，主要是减少了其他用车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

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6 个，共涉及资金 19453.6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组织对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450.5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组织对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及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资金项目、城乡居民养老和就业公共服务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项目等 7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县级补贴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县级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295.15 万元，执行数为 6295.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

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为全市待遇领取人员发放养老金。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为 9.3 万待遇领取人员发放养老金。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 霸州市农村
位： 社会保险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县级补贴资金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295.15	到位数	6295.15	执行数	6295.1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295.15	其中：财政资金	6295.15	其中：财政资金	6295.1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为 9.7 万待遇领取人员发放养老金。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不断增强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为 9.3 万待遇领取人员发放养老金。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待遇领取覆盖率	10	=	100.00	%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质量指标	养老保险待遇 足额发放率	养老保险待遇 足额发放率	10	=	100.00	%	99%	完成	9		
		指标 2									

		...							
	时效指标	养老金发放及时率	10	=	100.00	%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成本指标	政府对特殊人群代缴补助标准	10	=	33	元/人/年	100%	完成	10
		政府对 60 周岁以上养老金补助标准	5	=	50	元/人/月	100%	完成	5
		政府对待遇领取死亡人员发放丧葬费补贴	5	=	720	元/人	100%	完成	5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参保居民收入	30	>=	93.00	元/人/月	100%	完成	30
		指标 2							
		...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城乡参保对象满意度	10	>=	95.00	%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积极与乡镇村街沟通，通知领取人员更改账号，使得因账号封存、账户销户等未发放成功的养老金及时发放到待遇领取人本人手中。
-------------------	--

填报人：**高海文**

联系电话：**13191989958**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财政收回、调减、细化或重复的项目，预算数填 0。

4.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2)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21]135 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153 万元，执行数为 101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为 9.3 万待遇领取人员发放养老金。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霸州市农村
社会保险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21]135 号)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	---------	---	----------	---------------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153	到位数	10153	执行数	10153				
	其中：财政资金	10153	其中：财政资金	10153	其中：财政资金	10153	1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为9.7万待遇领取人员发放养老金。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不断增强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为9.3万待遇领取人员发放养老金。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待遇领取覆盖率	10	=	100.00	%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质量指标	养老保险待遇足额发放率	10	=	100.00	%	99%	完成	9	
		指标 2								
		...								
	时效指标	养老金发放及时率	10	=	100.00	%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成本指标	政府对60周岁以上领取基础养老金月人均补助水平	20	=	93.00	元/人/月	100%	完成	20	
		指标 2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30)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	30	=	100.00	%	100%	完成	30
			指标 2							
			...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城乡参保对象满意度	10	>=	95.00	%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积极与乡镇村街沟通，通知领取人员更改账号，使得因账号封存、账户销户等未发放成功的养老金及时发放到待遇领取人本人手中。									

填报人： 高海文

联系电话：13191989958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财政收回、调减、细化或重复的项目，预算数填 0。

4.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3)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就业公共服务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的通知(冀财社[2021]192 号)项目

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4万元，执行数为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全县村街及社区及时发放代办员补助资金14万元，确保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就业公共服务等基层经办工作顺利开展。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霸州市农

填报单位：村社会保

险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就业公共服务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的通知(冀财社[2021]192号)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		到位数	14		执行数	14		
	其中：财政资金	14		其中：财政资金	14		其中：财政资金	14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全县村街及社区及时发放代办员补助资金，确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就业公共服务等基层经办工作顺利开展。				为全县村街及社区及时发放代办员补助资金14万元，确保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就业公共服务等基层经办工作顺利开展。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村街数	10	=	394	个	100%	完成	10
			指标2							

			...							
	质量指标	补助金足额发放率 (%)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10	<=	11	月份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成本指标	代办员补助标准	10	=	320	元/人/年	100%	完成	10	
		优秀村街代办员发放总金额		=	13920	元	100%	完成	10	
		...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覆盖率	30	=	100	%	100%	完成	30
			指标 2							
			...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10)	代办员满意度	10	>=	95	%	10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高海文

联系电话 13191989958

话：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财政收回、调减、细化或重复的项目，预算数填 0。

4.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4)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21]176 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551 万元，执行数为 25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为 9.3 万待遇领取人员发放养老金。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 霸州市农
位： 村社会保
险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冀财社[2021]176 号)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551	到位数	2551	执行数	2551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551	其中：财政资金	2551	其中：财政资金	2551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情况	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为 9.7 万待遇领取人员发放养老金。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不断增强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为 9.3 万待遇领取人员发放养老金。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待遇领取覆盖率	10	=	100.00	%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质量指标	养老保险待遇足额发放率	10	=	100.00	%	99%	完成	9	
			指标 2								
			...								
		时效指标	养老金发放及时率	10	=	100.00	%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成本指标	政府对 60 周岁以上领取基础养老金月人均补助水平	10	=	15	元/人/月	100%	完成	10	
			政府对特殊人群代缴金额标准	10	=	67	元/人/年	100%	完成	10	
			...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	30	=	100.00	%	100%	完成	30	
指标 2											
...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1										

	指标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城乡参保对象满意度	10	>=	95.00	%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积极与乡镇村街沟通，通知领取人员更改账号，使得因账号封存、账户销户等未发放成功的养老金及时发放到待遇领取人本人手中。									

填报人： 高海文

联系电话 13191989958
话：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财政收回、调减、细化或重复的项目，预算数填 0。

4.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5) 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冀财社[2022]73 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7 万元，执行数为 1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为 9.7 万待遇领取人员发放养老金。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 霸州市农村

位： 社会保险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冀财社[2022]73 号)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7		到位数	147		执行数	147		
	其中：财政资金	147		其中：财政资金	147		其中：财政资金	147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为 9.7 万待遇领取人员发放养老金。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不断增强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为 9.7 万待遇领取人员发放养老金。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待遇领取覆盖率	10	=	100.00	%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质量指标	养老保险待遇足额发放率	10	=	100.00	%	99%	完成	9
			指标 2							
			...							
		时效指标	养老金发放及时率	20	=	100.00	%	100%	完成	20
			指标 2							
			...							
		成本指标	政府对 60 周岁以上领取基础养老金月人均补助水平	10	=	17.5	元/人/月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指标 1								

	(30)	标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 标	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	30	=	100.00	%	100%	完成	30
		生态效益指 标	指标 2								
			...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2								
			...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城乡参保对象满意度	10	>=	95.00	%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 问题、原 因及下一 步整改措 施	积极与乡镇村街沟通，通知领取人员更改账号，使得因账号封存、账户销户等未发放成功的养老金及时发放到待遇领取人本人手中。								

填报人： 高海文

联系电话 13191989958

话：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财政收回、调减、细化或重复的项目，预算数填 0。

4.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91 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

全年预算数为 290 万元，执行数为 2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为 9.7 万待遇领取人员发放养老金。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 霸州市农村

金额单位：万元

位： 社会保险所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91 号)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90		到位数	290		执行数	290		
	其中：财政资金	290		其中：财政资金	290		其中：财政资金	29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为 9.6 万待遇领取人员发放养老金。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不断增强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为 9.7 万待遇领取人员发放养老金。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待遇领取覆盖率	10	=	100.00	%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质量指标	养老保险待遇足额发放率	10	=	100.00	%	99%	完成	9	

			指标 2							
			...							
		时效指标	养老金发放及时率	20	=	100.00	%	100%	完成	20
			指标 2							
			...							
		成本指标	政府对 60 周岁以上领取基础养老金月人均补助水平	10	=	93.00	元/人/月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	30	=	100.00	%	100%	完成	30
			指标 2							
			...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城乡参保对象满意度	10	>=	95.00	%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积极与乡镇村街沟通，通知领取人员更改账号，使得因账号封存、账户销户等未发放成功的养老金及时发放到待遇领取人本人手中。									

填报人： 高海文

联系电话： 13191989958
话：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财政收回、调减、细化或重复的项目，预算数填 0。

4.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7)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450.58 万元，执行数为 2450.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 1200 人发放养老金。征缴社会保障费及风险基金 3098.87 万元。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霸州市农村社会保险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资金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450.5846		到位数	2450.5846	执行数	2450.5846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450.5846		其中：财政资金	2450.5846	其中：财政资金	2450.5846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被征地农民达到领取养老金条件时，计划为 1000 人发放养老金；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基金由市财政部门统一管理，专户储存专户管理，保障基金安全。				为 1200 人发放养老金。征缴社会保障费及风险基金 3098.87 万元。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			

							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养老金发放人数	10	>=	1200	人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质量指标	养老保险待遇足额发放率	10	=	100.00	%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时效指标	划转征地补贴时间	10	<=	1	月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成本指标	风险基金提取标准	10	=	5.76	元	100%	完成	10	
		社会保障费标准	10	=	25	%	100%	完成	10	
		...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标	被征地农民生活水平得到提高	30	>=	360	元/人/月	100%	完成	30	
		指标 2								
		...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10)	被征地农保参保对象满意度 (%)	10	>=	95	%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高海文

联系电话：13191989958
话：

-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财政收回、调减、细化或重复的项目，预算数填 0。
4.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三) 部门决算中项目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无重点项目申报，因此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四)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本单位对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进行自评价，自评得分 91 分，评价等级为优。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霸州市农村社会保险所							
年度 主要 任务	工作任务名称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对应的 拟安排项目	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数 (万元)	其中：		执行数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财政拨款
年度 主要 任务	推进城乡居民 养老保险工作	根据文件规定,对到龄参保人发放养老金；为参保缴费人员进行缴费补贴;为待遇领取人员死亡的发放丧葬费补贴；为符合条件的特殊人员进行保费代缴。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县级补贴资金	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为 9.3 万待遇领取人员发放养老金。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	6295.15	6295.15		6295.15	6295.15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21]135 号)		10153	10153		10153	10153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21]176 号)		2551	2551		2551	2551
			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冀财社[2022]73 号)		147	147		147	147
			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91 号)		290	290		290	290
			确保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为全县村街及社区及时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就	为全县村街及社区及时发放代办员补	14	14

	就业公共服务等基层经办工作顺利开展	发放代办员补助资金，确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就业公共服务等基层经办工作顺利开展。	业公共服务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的通知(冀财社[2021]192号)	助资金 14 万元，确保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就业公共服务等基层经办工作顺利开展。					
	补助被征地农民	通过为征地农民征缴社会保障费及风险金，保障征地农民的权益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资金	为 1200 人发放养老金。征缴社会保障费及风险基金 3098.87 万元。	2450.58	2450.58		2450.58	2450.58
	金额合计				21900.73	21900.73		21900.73	21900.7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值	权重	自评得分		
部门管理 (40分)	资金投入	预算完成率		≥95%	86.85%	3	2		
		预算调整率		0	13.15%	3	2		
		支出进度率		≥100%	100%	3	3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3	3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0	3	3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2	2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100%	3	3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2	2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1	1
	信息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规定公开	按规定公	3	3
	绩效管理	事前绩效评估	按要求完成	按要求完	2	2
		绩效目标管理	按要求完成	按要求完	2	1
		绩效运行监控	按要求完成	按要求完	2	2
		绩效评价	按要求完成	按要求完	3	2
		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及指标体系构建情况	按要求构建	按要求构 建	2	2
重点工作管理	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情况	按要求构建	按要求构	3	3	
部门产出(40分)	数量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100%	100%	7.5	14
				7.5	
	质量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9
				5	
	时效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9
				5	
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5	2.5	
			2.5		
部门效果(20分)	经济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9
	社会效益				10	
	生态效益					
	满意度		≥90%		10	9
合计			-	-	100	91
评价结论			优			
绩效目标完成的指标			无			

(超标完成的指标需说明偏差原因)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与偏差程度		无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原因说明		无
改进措施	1. 对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与部门决算等的措施	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预算执行的可行性、加强部门决算编制。
	2. 对制度完善、人员管理、资产配置等的措施	进一步加强各项制度建设，强化人员管理，强化资产管理使用等各项制度。
	3. 其他措施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